

华中科技大学电气与电子工程学院（131）

2019 年硕士研究生复试工作细则

根据教育部《2019 年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工作管理规定》（教学〔2018〕5 号）和学校有关规定精神，结合学院 2019 年实际情况，制订硕士研究生复试工作细则如下。

一、组织领导

根据学校有关要求，学院硕士研究生复试工作在院研究生招生工作领导小组的领导和统筹安排下，拟按系（所）组建 8 个复试小组，负责复试各环节的组织和考核工作。

学院成立监察组，负责监督检查本单位落实复试工作制度情况，参与巡察复试现场情况，监督信息公开公示情况，受理、调查并处理考生申诉和质询。

二、招生计划

1. 根据学校下达的招生计划，我院学术学位硕士招生计划分配如下：

专业代码	系所	类型	招生总 计划	接收 推免生	统考或单 考计划	是否接收 调剂
080800	01 电机及控制工 程系	全日制	29	23	6	不调剂
080800	02 电力工程系	全日制	51	42	9	不调剂
080800	03 高电压工程系	全日制	19	14	5	不调剂
080800	04 应用电子工程 系	全日制	43	41	2	不调剂
080800	05 电工理论与电 磁新技术系	全日制	28	10	18	院内调剂
080800	06 聚变与等离子 体研究所	全日制	28	16	12	院内调剂
080800	07 应用电磁工程 研究所	全日制	22	10	12	院内调剂
080800	08 强磁场技术研 究所	全日制	25	16	9	院内调剂
总计：本次招收统考学术学位硕士研究生 77 名（含 5 个强军、1 个少骨）。						

2. 根据学校下达的招生计划，专业学位硕士招生计划分配如下：

专业代码	专业名称	类型（全日制、非全日制）	招生总计划	接收推免生	统考或单考计划	是否接收调剂
085207	01 电机及控制工程系	全日制	4	3	1	不调剂
085207	02 电力工程系	全日制	9	5	4	不调剂
085207	03 高电压工程系	全日制	4	2	2	不调剂
085207	04 应用电子工程系	全日制	8	8	0	不调剂
085207	05 电工理论与电磁新技术系	全日制	4	1	3	不调剂
085207	09 中欧新能源学院联合培养	全日制	5	0	5	不调剂
085207	电气工程	非全日制	20	0	20	院内调剂
总计：本次招收统考全日制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 18 名（含 3 个少骨），非全日制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 20 名。						

3. 调剂说明

(1) 学院今年整体生源充足，各类均不接收校内调剂。

(2) 电气工程非全日制专硕因上线生源不足，需从院内全日制专业学位、学术学位上线生源中调剂。

三、复试名单及资格审查要求

1. 根据学校发布的《华中科技大学 2019 年硕士研究生招生复试分数线》，详见“华中科技大学研究生招生信息网”，凡报考我院且满足相关学科（专业）分数线的考生可进入我院复试。名单详见学院网站。

2. 复试考生要配合学院在复试前完成资格审查工作，资格审查不合格者不予复试。在报到前需备齐查验材料，除考生初试准考证（原件及复印件）和有效身份证件（原件及复印件）外，还需提交以下材料：

(1) 全面反映考生的政治态度、思想表现、道德品质等的材料。考核表参见 <http://gszs.hust.edu.cn/info/1121/2137.htm>。

(2) 非应届本科生需交验学历证书(交复印件)、《教育部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或《中国高等教育学历认证报告》;有工作单位的考生可提供单位同意报考的证明(如报考定向的必须提供)。

(3) 应届本科生需交验学生证(交复印件),毕业证书及学士学位证书将在录取入学时提交审查;大学期间成绩单。

(4) 同等学力考生、国家承认学历的本科结业生、普通高校举办的成人高等学历教育应届本科毕业生、自学考试和网络教育届时可毕业本科生按我校招生简章规定要求提供相关材料。

(5) 符合国家加分政策的考生提供加分证明材料。

如考生提供虚假材料,任何时候一经发现,将取消复试或录取资格。复试阶段如未能提交相关材料的考生,最迟可在拟录取公示前提交,否则将视为资格审核不合格并失去拟录取资格。

四、复试报到

考生应于3月14日上午报到。具体安排如下:

1. 复试动员大会

时间:3月14日上午9:00 地点:电气大楼B203室

2. 复试报名

时间:3月14日下午13:00-16:00 地点:电气大楼A201

现场缴纳复试费100元/人,并交验复试资格审查材料。

五、综合素质测试和体检

1. 综合素质测试

统一采用网络测试方式进行。请考生按时完成,以便后续复试工作的顺利进行。可用手机关注“华中科技大学研究生招生”微信公众号,后台回复关键词“综合测评”获取链接。或登录网址 <http://gszs.hust.edu.cn/info/1121/2050.htm>,按提示进行。

2. 体检

进入复试考生的体检由华中科技大学校医院组织。体检标准参照教育部、

卫生部、中国残联制订的《普通高等学校招生体检工作指导意见》

考生请在3月15日自行前往校医院，准备一寸近期免冠照片1张，自行缴纳体检费并领取体检表（体检费99元）。考生在体检表上要填写电气学院及代码131。

六、复试内容、形式和时间安排

学院现有全日制学术学位招生计划73个，按规定的1:1.2比例接收进入全日制学术学位复试。分系所按其可招生指标1:1.2比例从高分到低分确定复试名单：生源充足的系所不接受其他系所转入；生源不足的系所的不足名额可接收生源充足系所转入，从高分到低分报满为止。总分相同者，按业务课二、业务课一、外国语、政治科目顺序，单科分数从高到低排序。

学院现有全日制专业学位招生计划15个（包括5个联合培养计划）。考生复试报名时从高分到低分顺序选择系所，各系所按其可招生的计划数以1:1.2比例接受复试。总分相同者，按业务课二、业务课一、外国语、政治科目顺序，单科分数从高到低排序。

学院现有非全日制专业学位招生计划20个。因上线生源不足，接受全日制专业学位、学术学位硕士上线生源调剂。考生复试报名时选择系所，学院根据实际报名情况将非全日制专业学位总指标按比例分配到各系所。

复试时间

1、笔试

时间：3月15日上午9:00~11:00

地点：西十二楼N210、N502、N510、N511

2、学术学位硕士研究生英语听说能力测试

时间：3月16日上午，8:30开始

地点：东九楼C座，分组名单具体教室另行通知

3、学术学位硕士研究生面试和实践能力

时间：3月16日上午，8:30开始

地点：东九楼C座，分组名单具体教室另行通知

4、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全日制、非全日制）英语听说能力测试

时间：3月16日上午，8:30开始

地点：东九楼 C 座，分组名单具体教室另行通知

5、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全日制、非全日制）面试和实践能力

时间：3 月 16 日上午，8:30 开始

地点：东九楼 C 座，分组名单及具体教室另行通知

面试内容：主要考查考生的本专业理论知识和实验技能掌握程度，利用所学知识解决专业问题的能力，本学科发展动态的了解以及本专业领域发展的潜力。具体面试内容由各系所决定，分组名单另行通知。**请学生务必带笔参加复试。**

笔试科目

单位名称	考试科目				
	电机学	电力系统分析	高电压技术	电力电子技术	大学物理
电机及控制工程系	√			√	
电力工程系		√			
高电压工程系			√		
应用电子工程系				√	
电工理论与电磁新技术系	√	√	√	√	√
聚变与等离子体研究所	√	√	√	√	√
强磁场技术研究所	√	√	√	√	√
应用电磁工程研究所	√	√	√	√	√

(1)在可选科目中任选一（√ 表示可选）。

(2)专业课程考试时间为 2 小时，原则上考试科目与报考专业相符，院内调剂专业的考生，可在原报专业和新报专业考试科目中两者选一。

(3)复试科目考试大纲见网页 <http://see.hust.edu.cn/info/1053/10165.htm>。

各系所（中心）招生联系人

- 1、电机及控制系联系人：李达义老师，电话 18696150037。
- 2、电力工程系联系人：文明浩老师，电话 13986011608。
- 3、高电压工程系联系人：张丹丹老师，电话 13871388208。
- 4、应用电子工程系联系人：张宇老师，电话 13607128885。
- 5、电工理论与电磁新技术系联系人：任丽老师，电话 18971198286。
- 6、聚变与等离子体研究所联系人：王璐老师，电话 13476167361。
- 7、强磁场技术研究所联系人：许赞老师，电话 18971619300。
- 8、应用电磁工程研究所联系人：陈德智老师，电话 18971388767。

七、复试成绩计算及拟录取原则：

按照学校规定，复试成绩（百分制）等于复试各部分的成绩（百分制）加权总分，其中笔试占 40%，英语听说能力测试占 20%，面试和实践能力占 40%。计算总成绩时，初试成绩（按“初试成绩/初试满分*100”的方式折算为百分制）占 60%，复试成绩占 40%。

复试结束后 2 天内，将按系所对总成绩进行排序并公示，公示时间为 5 个工作日。公示期间，接受考生监督和申诉。

拟录取原则：

各系所按照指标数和学位类型分别按综合成绩从高到低的顺序确定拟录取名单，录满为止。复试不合格、思想品德考核不合格、报考资格不符合规定者，不予录取。

拟录取学生的其他手续待研究生院统一公示确定后，另行通知。

公示地点：电气大楼一楼北门公告栏处，网址：<http://see.hust.edu.cn/>。

申诉电话：027-87543035 邮箱：yjskceee@hust.edu.cn 联系人：陈菲

公示结束无异议后，学院将按照下达招生计划情况向研究生院报送拟录取名单。

电气与电子工程学院

2019 年 3 月 8 日